

证券代码：831526

证券简称：凯华材料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0月1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0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胡振新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1-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首次申报北交所财务报表的审计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，财务报表有效期截止到2022年9月30日，结合公司在北交所的审核进度，拟增加审计

基准日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对 2022 年 1-6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出具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-6 月审计报告》（XYZH/2022JNAA6074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，公司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情况及有效性，编制了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92）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鉴证，并出具了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（XYZH/2022JNAA60743）。

详情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92）、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 1-6 月非经常性损益表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首次申报北交所财务报表的审计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财务报表有效期截止到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结合公司在北交所的审核进度，拟增加审计

基准日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对 2022 年 1-6 月财务报表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进行审核、鉴证，并出具了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-6 月非经常性损益表的专项说明》（XYZH/2022JNAA60744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-6 月非经常性损益表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<2022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 8 月 8 日公司披露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时，公司没有对半年度财务数据进行审计。因公司首次申报财务报表的审计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财务报表有效期截止到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结合公司在北交所的审核进度，拟增加审计基准日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对 2022 年 1-6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出具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-6 月审计报告》，并按照审计报告的有关内容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。本次更正财务报表没有变化，更正的主要内容是“第一章重要提示、目录和释义的”、“第二章 公司概况”及“第七章 财务会计报告”中增加了审计及审计机构的有关内容并相应修改财务报表附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10月11日